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一、名称：北郊公园管理区域用电线路和七日红公园高架灯维修改造项目

二、项目业主情况

项目业主名称：汕头市西堤公园管理处

地址：汕头市潮汕路 58 号

联系电话：0754-87220583

联系人：余先生

三、中介服务名称

工程造价咨询服务

四、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

1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（具备独立法人资格、健全财务制度、近 3 年无重大违法记录）；

2、已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完成备案，具备工程造价咨询相关从业资格；

五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1、项目基本情况：对北郊公园会议室、仓库区域用电线路和北郊公园入口广场线路、七日红公园入口广场高架灯进行维修改造，费用 8 万元左右，需完成工程造价的预算编制；

2、服务要求：严格遵循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》（GB 50500-2024）及广东省相关规定，完成本项目的预算编制，成果文件需加盖机构公章及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印章；

3、进度要求：按“服务时间”条款按时出具成果，不得无故拖延。

六、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

1、服务地点：项目业主指定地点（项目现场或业主办公场所）或中介机构办公场所（需提前告知业主）；

2、服务方式：提交纸质成果文件 4 份及 PDF 格式电子档，配合业主完成成果复核答疑。

七、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

1、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；

2、报价方式：报总价；

3、计价标准：按《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》（粤价函[2011]742号）的收费标准计算下浮20%-40%，即报价区间为1200元-1600元，最终金额以合同为准。

八、服务时间

1、合同签订时限：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；

2、成果出具时限：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。

九、验收

1、验收时间：成果文件提交后5个工作日内；

2、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组织专业人员与中介机构共同验收；

3、验收标准：成果文件符合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；

4、验收不合格处理：中介机构需在5个工作日内整改，整改仍不合格的，业主有权解除合同，不予支付服务酬金。

十、结算方式

1、付款时间：在财政资金到位后，成果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，业主一次性支付（中介机构需提供合法有效发票）。

十一、违约责任

具体条款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
十二、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

1、补充合同：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；

2、争议解决：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解决。

汕头市西堤公园管理处

2026年3月31日

